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

證治準繩卷一百十八



詳校官太醫院恩種_臣袁天錫

編修_臣倉聖脈覆勘

欽定四庫全書

醫治準繩

卷之四

分科
脈

相陽明
胃
脾

飲食不進
腹中滿脹不得前後先
陰之絡刺足內踝之

明
王肯堂
撰

醫治準繩

一

下然骨之前血脉出血刺足跗上動脈不已刺三毛上
各一痛見血則已左刺右右刺左善悲驚不樂刺如右

方繆刺

論 靈樞云有所墜墮惡血留內有所大怒氣上

而不行下積於脇下則傷肝又中風及有所擊仆若醉
入房汗出當風則傷脾又頭痛不可取於脰者有所擊
墮惡血在內若肉傷痛未已可側刺不可遠取之也

邪氣

臟腑及
厥病篇

東垣醫學發明論曰夫從高墜下惡血留於內不分

十二經絡醫人俱作中風肝經留於脇下以中風療之血者皆肝之所主惡血必歸於肝不問何經之傷必留於脇下蓋肝主血故也痛甚則必有自汗但人有汗出皆屬風證諸風皆屬於肝木况敗血凝泣逆其所屬入於肝也從高墜下逆其上行之血氣非肝而何非傷寒無汗既曰汗必自風化之也故以破血行經為主也

靈樞又云身有所傷血出多反中風寒若有所墜墮四

肢懈情不收名曰體情取小腹臍下三結交陽明太陰也臍下三寸關元也

寒熱篇 三結交者即關元穴是也

劉宗厚曰打撲金刃損傷是不因氣動而病生於外外受有形之物所傷乃血肉筋骨受病非如六淫七情為病有在氣在血之分也所以損傷一證專從血論但須分其有瘀血停積而亡血過多之證蓋打撲墜墮皮不破而內損者必有瘀血若金刃傷皮出血或致亡血過多二者不可同法而治有瘀血者宜攻

利之若亡血者兼補而行之又察其所傷有上下輕重淺深之異經絡氣血多少之殊雖宜先逐瘀血通經絡和血止痛然後調氣養血補益胃氣無不効也頃見圍城中軍士被傷不問頭面手足胷背輕重醫者例以大黄等藥利之後大黄缺少甚者遂以巴豆代之以為不於初時瀉去毒氣後則多致危殆至於畧傷手指亦悉以藥利之殊不知大黄之藥惟與有瘀血者相宜其有亡血過多元氣胃氣虛弱之人不

可服也其巴豆大熱有毒止能破堅逐積用於此疾
尤非切當所以有服下藥過後其脉愈見堅大醫者
不察又以為瘀血未盡而後下之因而夭折人命可
不慎歟

內經云肝脉搏堅而長色不青當病墮若搏因血在脇
下令人嘔逆 脉經云從高顛仆腹內有血脹滿其脉
堅強者生小弱者死

金匱云寸口脉浮微而澁然當亡血若汗出設不汗者

其身有瘡被刀斧所傷亡血故也 脉經云金瘡血出
太多其脉虛細者生數實大者死 金瘡出血脉沈小
者生浮大者死 砍瘡出血一二石脉來大者二十日
死 砍刺出血不止者其脉止脉來大者七日死滑細
者生

右破傷之脉若瘀血停積者堅強實則生虛細澀則
死若亡血過多者虛細澀則生堅強實則死皆為脉
病不相應故也

戴院使云仆路不知曰擗兩手相搏曰撲其為損一也
因擗撲而迷悶者酒調蘇合香丸灌之因擗撲而損傷
宜逐其惡血酒煎蘇木調蘇合香丸或雞鳴散或和氣
飲加大黃入醋少許煎或童便調黑神散不用童便用
蘇木煎酒調亦得擗撲傷疼酒調琥珀散極佳烏藥順
氣散亦可

大法固以血之瘀失分虛實而為補瀉亦當看損傷之
輕重輕者頓挫氣血凝滯作痛此當導氣行血而已重

者傷筋折骨此當續筋接骨非調治三四月不得平復
更甚者氣血內停沮塞真氣不得行者必死急瀉其血
通其氣亦或有可治者焉 傷損論曰夫傷損必須求
其源看其病之輕重審其損之淺深凡人一身之間自
頂至足有所傷打傷跌傷及諸刃傷者皆有之凡此數
證各有其說有當先表裏而後服損藥者為醫者當循
其理治之然醫者意也不知意者非良醫也或者稟性
愚昧不能觀其證之輕重明其損之淺深未經表裏通

利先服損藥誤人多矣有因此痰涎上攻有因此大小

臟腑閉結差之毫釐繆以千里所謂醫不三世不服其

藥信哉 此論治損傷之大綱也然用藥固不可差而

整頓手法尤不可孟浪今以人之周身總三百六十五

骨節開列於後人身總有三百六十五骨節以一百六

十五字都關次之首自鈴骨之上為頭左右前後至轅

骨以四十九字共關七十二骨巔中為都顱骨者一有

微有髓次顱為體骨者一有勢微體前為頂威骨者一及有液

微有髓女
人無此骨
體後為腦骨者一
有髓
腦左為枕骨者一

有勢
無液
枕就之中附下為天盖骨者一
下為肺
盖骨之後

為天柱骨者一
下屬脊
盖前為言骨者一
言上復合於

髓
言下為舌本骨者左右共二
有勢
體前為顛骨者一

無勢
無液
顛下為伏委骨者一
俚人訛為伏犀
伏委之下為

俊骨者一
附下即眉字之分也
眉上左為天顏骨者一
無勢
髓下

同
眉上右為天貴骨者一
眉上直
左睛之上為智宮骨

者一
無勢
右睛之上為命門骨者一
兩睛之下
鼻之前

為梁骨者一

無勢

梁之左為顛骨者一

有勢無

梁之左

為紂骨者一

顛紂之後即耳之分

梁之端為嵩柱骨者一

無勢

左

耳為司正骨者一

無勢

右耳為納邪骨者一

同

正邪之

後為完骨者左右共二

無勢無髓

正邪之上附內為噓骨者

一無勢噓後之上為通骨者左右前後共四

有勢少液

噓上

為喙骨者一

無勢多液

其喙後連屬為頷也左頷為乘骨者

一有勢右頷為車骨者一

同上

乘車之後為轅骨者左右

共二

有勢有液

乘車上下出齒牙三十六事

無勢髓庸下就一則不滿其數

復次鈴骨之下為膾中左右前後至蓀以四十字關九

十七骨轅骨之下左右為鈴骨者二液多鈴中為會厭骨

者一無勢髓鈴中之下為咽骨者左中及右共三無咽下

為喉骨者左中及右共三同上喉下為嚨骨者環次共十

事同上嚨下之內為肺系骨者累累然共十二無勢髓肺系

之後為谷骨者一無髓谷下為偏道骨者左右共二同上嚨

外次下為順骨者共八液少順骨之端為順隱骨者共八

同上順下之左為洞骨者一女人無此順下之右為棚骨者一

無此女人洞棚之下中央為髑髏骨者一無髓俚人呼為鳩尾髑髏直

下為天樞骨者一無髓鈴下之左右為缺盆骨者二有勢多液

左缺盆前之下為下馱骨者一無髓右缺盆前之下為分

饒骨者一同上馱饒之後附下為倉骨者一同上倉之下左

右為髀骨者共八有勢無液髀下之左為胸骨者一男子此骨大者

好勇髀下之左右蕩骨者一女子此骨大則大夫胃之下為烏骨者

一男子此骨滿者髮早白蕩之下為臆骨者一此骨高多訛妄鈴中之後

為脊竅骨者共二十二上接天柱有髓脊竅次下為大動骨者

一上通天柱共成二十四椎大動之端為歸下骨者一道家謂之尾間歸下

之後為篡骨者一此骨能限精液歸下之前篠骨者一此骨薄者多處

下貧復次缺盆之下左右至襯以二十五字關六十骨此

止分兩手臂至十指之端眾骨支其缺盆之後為偃甲骨者左右共二

有執多液偃甲之端為甲隱骨者左右共二此骨長則至賢前支缺

盆為飛動骨左右共二此骨短病痺緩次飛動之左為龍臑骨

者一有勢無髓無液次飛動之右為虎衝骨者一同龍臑之下

為龍本骨者一虎衝之下為虎端骨者一俱有勢有髓本端

經治準繩